

动物实验意外免责协议

甲方：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，脑网络组中心

乙方：_____

一、声明：

1. 该协议的目的是为了实验参与人员明确知晓实验活动中，动物可能存在的意外风险，提高实验过程对动物的安全保护意识及操作规范性。
2. 实验中，对违犯国家相关法规，或涉及犯罪行为的事件，则不在此协议范围内，必须由个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3. 此协议为相关责任的豁免，权利的放弃，风险的承担和免赔的协议。协议签字即视为乙方已经完全理解并同意以下《动物实验意外免责协议》的全部条款，放弃向甲方提起诉讼的权利，并免除甲方的赔偿及法律连带责任。

二、关于豁免责任，放弃权利和赔偿的协议内容：

1. 实验过程中，因为设备不可预测事故，如磁体失超等因素造成伤害或动物死亡的，甲方不承担责任；
2. 活体动物实验，动物麻醉剂量不当，造成动物伤害或动物死亡的，甲方不承担责任；
3. 活体实验麻醉，可以提供生理监护，但监控采集数据比生理体征指标反应通常存在滞后，甚至几秒钟，由于生理监控反应延迟而出现动物伤害或动物死亡的，甲方不承担责任；
4. 对于环境要求苛刻的动物，不适应磁共振实验室温湿度等环境条件造成动物伤害或死亡的，甲方不承担责任；
5. 对于动物在前往甲方实验室途中，或者扫描实验结束离开甲方实验室后发生动物伤害或者死亡的，甲方不承担责任；

本协议解释权归甲方，如有其他需要说明的，请备注：

甲方签字：

乙方签字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